

证券代码：301098

证券简称：金埔园林

公告编号：2023-103

债券代码：123198

债券简称：金埔转债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五届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宜森先生、刘殿华先生、叶宁先生、徐益民先生、张忆慈女士、窦逗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叶玲女士、梁珍海先生、陈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叶玲女士、梁珍海先生、陈柳先生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叶玲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换届后，王建优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李春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春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全体董事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宜森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南京军区司令部绿化办工程技术人员队长、南京金埔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京金埔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宜森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3,822万股和通过南京丽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294万股，合计持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98%；与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王宜松先生为兄弟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宜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2、**刘殿华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教授。历任扬州大学讲师、扬州大学副教授、南京金埔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院长；现任金埔科技产业投资（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殿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50万股和通过镇江金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45万股，合计持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殿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

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3、**徐益民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国营第七七二厂财务处会计、国营第七七二厂企管处干事、国营第七七二厂四分厂会计、国营第七七二厂劳资处干事、国营第七七二厂十八分厂副厂长、国营第七七二厂财务处副处长、国营第七七二厂财务处处长、国营第七七二厂副总会计师兼处长、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南京高科新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栖霞建设仙林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徐益民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益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4、**叶宁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历任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珠海铨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珠海铨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珠海华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华金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

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珠海是海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英飞尼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华金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资产管理中心总经理、珠海铎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发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资金官、中咨（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叶宁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母公司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5、**张忆慈女士**，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历任新加坡淡马锡控股集团新加坡铸币局行政会计、兰桂坊资产运营管理（无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太阳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苏州高新商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总监；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职工监事、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徐州）商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徐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苏高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外运高新物流（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进口商贸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

新大乘低碳环保新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苏州高新检测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融联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张忆慈女士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忆慈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6、窦逗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历任南京金埔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南京金埔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院副院长、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设计院院长、广西金埔园林有限公司监事、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设计分公司负责人、南京公用金埔数字城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窦逗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52.5万股，通过镇江金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18万股，合计持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窦逗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为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叶玲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副教授。历任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财经大学教学科研工作副教授、硕导、鼓楼区叶之繁百货经营部负责人、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叶玲女士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书。

叶玲女士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2、**梁珍海先生**，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员。历任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中心实验室主管、副研究员、研究院副主任、江苏省植物微繁殖技术中心副研究员、主任、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江苏绿宝林业发展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研究员、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首席专家、研究员；曾受江苏教育厅等部门资助，作为访问学者，先后赴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意大利国家研究委员会、波罗的海城市联盟及美国芝加哥州长州立大学等机构公办留学；现任中国林学会森林生态分会理事、江苏省风景园林协会植物学分会副主任。梁珍海先生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书。

梁珍海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

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梁珍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3、**陈柳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员。历任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南京大学长江产业经济研究院研究员、副院长、杭州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上海山阅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南大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市建邺区天阅发展咨询策划中心经营者、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柳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书。

陈柳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